

sim

SIM Technology

晨訊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00)

中期報告 **2013**



主席報告書

市場及業務回顧

業務回顧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手機行業延續了過去幾年過度競爭的局面，二零一三年上半年競爭更趨白熱化。歐債危機蔓延、中國經濟下行風險加劇，使手機行業環境雪上加霜，同業普遍虧損；本集團面對國內手機ODM市場劇烈的價格戰衝擊，面向運營商集中採購的ODM業務亦大幅收縮；日系客戶等高端ODM業務也嚴重不足；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本集團的手機及解決方案業務出現空前的虧損。

無線通訊模塊業務由於市場競爭激烈及材料供應短缺的問題，二零一三年上半年的交付量略有增長但未達預期目標，營業額及毛利額都略有下降。此外，本集團亦加大了對3G、4G模塊產品的研發投入，使二零一三年上半年的無線通訊模塊業務的分部溢利明顯下降。

顯示模塊業務的營業額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此乃由於本集團的電容式觸摸屏業務在二零一二年第一季剛剛起步，交付量及營業額均較少，然而環比卻是下降。二零一三年年初開始，電容式觸摸屏市場供過於求，產品價格下降速度超過預期，因此，二零一三年上半年的營業額及毛利未達到預期目標。再者，瀋陽生產基地遷往上海的影響，使顯示模塊業務在期內錄得大幅虧損。

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完成晨興•翰林水郡(瀋陽市的一幢商業及住宅公寓大樓)一期工程，並繼續發展商業部份及晨興•翰林水郡第二期，預期分別將於二零一三年第三季及二零一四年竣工。

手機及解決方案

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本集團的手機ODM業務大幅度減少；一方面本集團大幅收縮了收入佔比較大的國內運營商集中採購管道的ODM業務；另一方面日本本土手機市場在蘋果、三星的猛烈攻擊下，日系手機客戶紛紛縮減手機業務，甚至完全退出智慧手機業務，僅保留功能手機業務，因此，本集團日系高端客戶的業務基本上處於停滯狀態；其他高端ODM的客戶數和業務量都較少；為此期內本集團手機和解決方案業務出現同比下降。

本集團將主要的研發資源轉向高端ODM和物聯網行業應用終端，針對新4G LTE技術，以及海內外高端客戶的中高檔產品，為客戶提供從產品設計、生產、交付，甚至數據服務運營等一站式服務。本集團不斷開拓物聯網和行業應用市場，包括面向醫療、快遞物流、快速消費、汽車、家長與學校互聯、警務等特定行業的智慧手機及平板電腦，具一維和二維條碼掃描功能的行業應用終端、帶指紋識別和身份證識別功能的警務專用手機等。目前本集團正為北美地區的行業應用品牌客戶開發具有防塵、防震和防水最高等級的行業應用LTE智能終端，預期於二零一四年第二季批量交付。

主席報告書

無線通訊模塊

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本集團成功於中國電力市場建立高端客戶群，涵蓋業內最主要的智慧電錶供應商。在不斷擴展目標市場的同時，本集團亦加大了對高端3.75G/4G平台產品的研發投入，同時補充了CDMA1X產品系列，目標以CDMA 1X/HSPA+/LTE等制式的產品滿足客戶的不同需求。透過Oracle全球峰會的契機，本集團與其達成合作協議，將Oracle在JAVA虛擬機器領域的先進技術引入本集團無線模塊，有助縮短客戶產品的開發週期及降低開發成本，提升本集團產品及服務的附加值。

顯示模塊

由於市場液晶顯示模塊(LCM)及電容式觸摸屏(CTP)模塊供應充足，產品銷售單價明顯下降，導致液晶顯示模塊毛利出現大幅度下跌。為方便集中管理，本集團在二零一三年上半年將顯示模塊的生產基地搬遷至上海，整合後的產能較原本分佈在瀋陽及上海兩地提高20%至30%。然而，搬遷需時，對生產交付帶來一定影響，加上搬遷時廠房裝修、工人補償及設備停產調試等費用不菲，使二零一三年上半年的顯示模塊業務錄得大幅分部虧損。

房地產項目

本集團一家附屬公司晨訊置業(瀋陽)有限公司(本公司擁有其60%股本權益)持有瀋陽市一幅位於中國遼寧省瀋陽市瀋北新區道義開發區瀋北路北側32號(原瀋北新區瀋北開發大道北側25號道義開發區)的土地(「瀋陽土地」)。瀋陽土地現已發展成以「晨興·翰林水郡」命名的商業及住宅項目。

晨興•翰林水郡第一期已於二零一二年平頂並向市場推售，總共有404個住宅單位。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已出售共367個住宅單位，其中358個單位已交付業主。二零一三年上半年入賬的銷售額為71,6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上半年：無)，毛利率為24.0%。

二零一三年，本集團繼續發展住宅及商業物業項目，其中商業部份預期於二零一三年第三季竣工，晨興•翰林水郡第二期工程預期於二零一四年起分階段竣工。本集團計劃將晨興•翰林水郡打造成一個物聯網示範住宅區，預期第二期的投資回報將會高於第一期。

根據先前的公佈，本集團透過其附屬公司上海思必得通訊技術有限公司於中國江蘇省泰州市購入一幅土地(「泰州土地」)，總價為人民幣109,000,000元。泰州土地位於中國江蘇省泰州市海陵區濟川東路南側及七裡河西側，總建築面積約為60,789平方米。本集團擬與泰州當地一間光伏專業公司合作，將泰州土地發展成為智慧住宅區，有關項目稱為「物聯網新能源示範小區」。透過與當地的合營夥伴合作及共同投資，本集團預計可發揮在物聯網應用解決方案的研究及發展專業知識，負責在區內發展物聯網，而合營夥伴則會負責在區內興建新能源發電站。於本報告日期，上述項目之興建為初期階段。

中期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不建議向本公司股東派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

主席報告書

展望

本集團在上市前及上市後初期，是一家獨立的手機設計公司(IDH)，主要的業務是為客戶提供終端的設計研發。自二零零七年開始，本集團逐步具備了向客戶提供手機整機ODM服務的能力，經過多年的積累，已具備向高端客戶提供中高檔產品ODM服務的能力。時至今日，本集團雖已逐步開發自有品牌的行業應用特種終端，但已不會滿足於只參與傳統製造業。因此，本集團決心進軍現代服務業，為客戶提供包括終端及後台應用系統的整體解決方案；在個別領域，本集團為客戶提供物聯網數據運營服務，加上相應的設備融資租賃、商品批發等跨界服務。本集團首個整體解決方案及跨界運營服務的項目已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啟動，預計將於二零一四年中開始為本集團帶來回報。

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本集團錄得自成立以來最大金額的虧損，然而這正是本集團同時面對經濟不景氣、行業競爭劇烈，以及業務轉型所必經的陣痛。管理層有信心，隨著目標市場和業務模式的轉變，本集團的收入和盈利水準將會有逐步向上的升勢，短期內的虧損將可大幅減少，致使中長期獲得較好的收入和盈利增長。

致謝

董事會感謝本集團之股東、客戶、供應商、往來銀行及專業顧問對本集團給予支持，本人並為本公司所有員工於報告期盡忠職守作出貢獻致謝。

楊文瑛
主席

香港，二零一三年八月三十日

財務回顧

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本集團之收入為786,6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316,700,000港元)，其中來自手機及解決方案、無線通訊模塊及顯示模塊(「主營業務」)之收入較二零一二年上半年(「二零一二年上半年」)大幅減少45.7%至715,0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316,700,000港元)。主營業務收入的減少乃主要由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的手機及解決方案業務之收入大幅下跌所致。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於中國瀋陽銷售的住宅物業之收入為71,6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零)。

在嚴峻的價格競爭下，本集團二零一三年上半年主營業務的毛利按年大幅減少56.2%至57,6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31,400,000港元)，而主營業務之毛利率減少至8.1%(二零一二年：10%)。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本集團整體毛利率為9.5%。

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126,0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58,300,000港元)，產生有關虧損主要由於本集團仍處於業務轉型階段，因此，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的收入大幅下跌；及新手機產品尚未開始為本集團帶來合理回報。二零一三年上半年之每股基本虧損為5港仙(二零一二年：3.4港仙)。

主營業務之分類業績

	截至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收入 百萬港元	毛利 百萬港元	毛利率 %	收入 百萬港元	毛利 百萬港元	毛利率 %
手機及解決方案	408	23	5.6%	1,037	83	8.0%
無線通訊模塊	217	34	15.5%	241	45	18.9%
顯示模塊	90	1	1.3%	39	3	8.2%
總計	715	58	8.1%	1,317	131	10.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手機及解決方案

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手機及解決方案之收入及毛利比二零一二年上半年分別大幅減少60.7%及72.6%，此乃由於面對國內手機ODM市場價格戰，本集團大幅收縮了收入佔比較大的國內運營商集中採購管道的ODM業務所致。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ODM業務收入佔此分類收入約53%(二零一二年：76%)。此外，新手機產品尚未開始為本集團帶來合理回報。

無線通訊模塊

二零一三年上半年無線通訊模塊之收入比二零一二年上半年輕微減少9.7%，而二零一三年上半年之毛利率跌至15.5%(二零一二年：18.9%)，此乃由於市場競爭激烈及材料供應短缺所致。

顯示模塊

本分類的營業額較二零一二年上半年大幅增加1.3倍，此乃由於本集團的電容式觸摸屏業務在二零一二年第一季剛剛起步，交付量及營業額均較少。但是，液晶顯示模塊及電容式觸摸屏模塊在二零一三年上半年市場供應充足，產品單位售價顯著下跌，因此，本分類的毛利較二零一二年上半年大幅減少62.9%。再者，瀋陽生產基地遷往上海的影響，使本分類業務在二零一三年上半年錄得大幅分部虧損。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流動資金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為374,5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19,200,000港元(包括當時將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完成之供股後就供股超額認購退還予股東的現金))，其中65.4%以人民幣持有，29.5%以美元持有，其餘則以港元持有。本集團亦就其美元借貸抵押以人民幣及美元計值的銀行存款66,6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5,000,000港元)。本集團的銀行存款淨額(總銀行存款減銀行借貸)為210,2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03,400,000港元)。本集團擬以該等銀行結餘撥付本集團的營運資金及資本開支計劃所需的資金。本集團已抵押若干資產(包括銀行存款、物業、廠房及設備，應收票據以及土地使用權)，作為獲得銀行借貸之擔保。

營運效率

本集團之存貨、應收貿易賬款、應收票據及應付貿易賬款的週轉期呈列如下：

	截至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天	截至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天
存貨週轉期 [#]	75	64
應收貿易賬款週轉期 [#]	84	31
應收票據週轉期 [#]	18	46
應付貿易賬款週轉期	59	101

[#] 就核心業務而言

應收貿易賬款週轉期增加乃由於本集團按知名客戶要求，由二零一二年六月起，開始增加放賬期限。應收票據週轉期減少是因為平均應收票據結餘比二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零一二年大幅減少所致。由於本集團在二零一一年第四季採購量很大，二零一二年年初應付賬款餘額較高，加上二零一二年的總採購額不高，因此於二零一二年的應付貿易賬款週轉期特別長，而二零一三年上半年之應付貿易賬款週轉期與供應商提供的一般還款期(30天至60天)一致。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對流動負債計算)為2.1倍(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倍)。

庫務政策

本集團採納審慎之庫務政策。本集團之盈餘資金乃存入聲譽良好之銀行作為定期及活期存款，以賺取利息收入。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本集團已根據若干份投資期為兩年之資產管理合約委託合共50,600,000港元。該等受託資產之投資範圍僅限於長安信託•卉誠實業委託貸款單一資金信託合同(合同編號：信單卉誠13020056)項下之投資產品。管理層預期，該等受託資產之平均年回報率將約為7%。如有機會，本集團有意於日後繼續按相似條款委託更多資產，以提升其資本之使用率，提高投資回報及本集團之溢利。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抵押或資本投資或衍生投資。

除簽訂不交割遠期外匯合約抵銷以美元計值的銀行借貸的外匯風險外，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毋需使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或採納任何特定對沖政策。

籌集資金

於二零一二年十月五日，本公司公佈其擬按認購價每股股份0.20港元，以供股方式發行不少於852,499,500股股份，基準為於記錄日期每持有兩股現有股份獲發一股供股股份。供股之包銷商為本公司之關連方Toman Investments Limited，其由王晨先生、王曦先生、王祖同先生及楊文瑛女士各擁有25%權益。供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四日完成，本公司按每股0.20港元發行852,499,500股股份，籌得所得款項淨額(已扣除相關開支)約為167,000,000港元。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2,557,498,5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產總值為3,012,6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463,300,000港元)，銀行借貸為230,9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0,800,000港元)。本集團之負債比率(按銀行借貸總額除以資產總值計算)為7.7%(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所有該等銀行借貸須於一年內償還，並按介乎1.3%至3.3%的固定利率計息。

僱員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2,860名僱員(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200名)。本集團為其所有香港僱員設立一項界定供款之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並根據中國適用法律及法規之規定向中國僱員提供福利計劃。本集團亦根據僱員個別表現及本集團之表現向僱員提供酌情花紅。

薪酬政策

本集團之僱員薪酬政策由人力資源部釐定並根據僱員之功績、資格及能力而提供薪酬待遇。

本公司董事(「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酬金會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參考本集團經營業績、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所承擔之責任及可作比較之市場統計數據後進行審閱。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公司已採納一項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以嘉許及獎勵本集團若干對本集團增長及發展作出貢獻的董事及僱員。本集團同時採納另一項上市後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主要目的為鼓勵計劃所述包括本集團執行董事及僱員在內的合資格人士於日後為本集團帶來最大貢獻，並回報彼等所作出的努力。

外匯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銷售額均以人民幣計算幣值，而購買存貨大部分以美元計算幣值。由於實施更具彈性的人民幣匯率制度，人民幣匯率變動波幅可能更大，因而對本集團的業務構成不明朗影響。另本集團若干應收及應付貿易款項及銀行結餘乃以美元計值，因此承受美元貨幣風險。本集團現時尚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將繼續監察人民幣匯率的任何進一步變動，並積極採取措施將匯率變動可能為本集團帶來的任何不利影響減至最低。

未來重大投資計劃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重大投資計劃。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內，本集團投資西安直升機有限公司(一間在中國註冊之公司)30%股權，現金代價為人民幣24,000,000元(或相等於30,000,000港元)。該公司之主要業務為在中國提供工業用直升機服務。

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內，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3	786,605	1,316,727
銷售成本		(711,882)	(1,185,308)
毛利		74,723	131,419
其他收入	5	29,080	29,630
其他收益及虧損	5	(16,430)	(20,652)
研究及開發費用		(109,190)	(91,911)
銷售及分銷成本		(43,918)	(53,758)
行政開支		(54,975)	(58,065)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158	-
融資成本		(685)	(2,433)
除稅前虧損		(121,237)	(65,770)
稅項(扣除)計入	6	(4,966)	2,494
本期虧損	7	(126,203)	(63,276)
下列各項應佔本期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125,957)	(58,282)
非控股權益		(246)	(4,994)
		(126,203)	(63,276)
每股虧損(港仙)	9		
基本及攤薄		(5.0)	(3.4)

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本期虧損	(126,203)	(63,276)
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本期損益之項目：		
換算至呈列貨幣產生之匯率差額	13,304	(10,204)
將土地使用權以及物業、廠房及 設備轉撥至按公平值		
入賬之投資物業之盈餘	11,031	-
將土地使用權以及物業、廠房及 設備轉撥至按公平值		
入賬之投資物業之盈餘之 遞延稅項負債	(2,758)	-
	21,577	(10,204)
本期全面開支總額	(104,626)	(73,480)
下列各項應佔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05,453)	(67,800)
非控股權益	827	(5,680)
	(104,626)	(73,480)

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10	312,885	291,575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661,262	699,821
土地使用權		94,362	97,055
無形資產	10	60,111	81,954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11	30,160	-
遞延稅項資產	12	25,645	21,100
應收委託貸款	13	50,600	-
就土地使用權支付之按金		10,753	-
可供出售投資		17,078	16,875
		1,262,856	1,208,380
流動資產			
存貨		272,806	271,266
發展中的銷售物業		344,082	161,423
持作銷售物業		34,800	84,765
應收貿易賬款	14	300,306	366,099
應收票據	14	74,675	71,502
其他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281,933	245,735
已抵押銀行存款		66,571	34,991
銀行結餘及現金		374,542	1,019,173
		1,749,715	2,254,954

中期財務報表

	附註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15	326,944	374,169
其他應付賬款、已收按金及 應計款項		249,190	245,504
應就供股超額認購而支付 予股東之款項		-	480,489
應付附屬公司一名非控股 股東之款項		37,950	37,500
銀行借貸	16	230,927	50,767
應付稅項		842	6,729
		845,853	1,195,158
流動資產淨值		903,862	1,059,796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166,718	2,268,176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7	255,750	170,500
儲備		1,723,171	1,911,73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978,921	2,082,239
非控股權益		90,461	89,634
權益總額		2,069,382	2,171,873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2	49,626	47,244
遞延收入		47,710	49,059
		97,336	96,303
		2,166,718	2,268,176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股本	股份溢價	法定盈餘儲備	股東注資	其他儲備	購股權儲備	物業重估儲備	資本贖回儲備	匯兌儲備	累計溢利	總計	權益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a)	(附註c)	(附註b)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170,500	749,467	27,599	-	97,091	27,548	73,739	2,282	237,102	601,138	1,986,466	88,424	2,074,890
本期虧損	-	-	-	-	-	-	-	-	-	(58,282)	(58,282)	(4,994)	(63,276)
本期其他全面支出	-	-	-	-	-	-	-	-	(9,518)	-	(9,518)	(686)	(10,204)
本期全面支出總額	-	-	-	-	-	-	-	-	(9,518)	(58,282)	(67,800)	(5,680)	(73,480)
確認以股份支付之支出	-	-	-	-	-	3,714	-	-	-	-	3,714	-	3,714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170,500	749,467	27,599	-	97,091	31,262	73,739	2,282	227,584	542,856	1,922,380	82,744	2,005,124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170,500	749,467	27,599	166,971	97,091	26,410	73,739	2,282	255,575	512,605	2,082,239	89,634	2,171,873
本期虧損	-	-	-	-	-	-	-	-	-	(125,957)	(125,957)	(246)	(126,203)
本期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8,273	-	12,231	-	20,504	1,073	21,577
本期全面收益 (支出)總額	-	-	-	-	-	-	8,273	-	12,231	(125,957)	(105,453)	827	(104,626)
於完成供股時轉撥(附註c)	85,250	81,721	-	(166,971)	-	-	-	-	-	-	-	-	-
確認以股份支付之支出	-	-	-	-	-	2,135	-	-	-	-	2,135	-	2,135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255,750	831,188	27,599	-	97,091	28,545	82,012	2,282	267,806	386,648	1,978,921	90,461	2,069,382

中期財務報表

附註：

- (a) 誠如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法律及法規之規定，於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每年須於派發淨溢利之前撥出其稅後淨溢利10%作為法定盈餘儲備金。該等儲備金僅可用於抵銷累計虧損或作為增加之資本，惟須獲得相關附屬公司董事會及相關主管機構之批准。
- (b) 旨在優化本集團之架構以籌備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而進行重組產生之其他儲備。
- (c)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宣佈以每股供股股份0.20港元之認購價發行供股股份，基準為每持有兩股現有股份獲發一股供股股份(「供股」)，而於供股完成後，本公司應會發行852,499,500股股份。自股東取得之所得款項淨額為166,971,000港元(已扣除供股產生之開支3,529,000港元)，並已入賬列作股東注資及累計入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權益內。於本中期期間，本公司已發行852,499,500股供股股份，而有關金額已相應由股東注資轉撥至股本及股份溢價。

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現金流量	26,015	136,792
發展中的銷售物業及持作出售物業增加	(132,694)	(25,628)
營運資金之其他變動	(9,977)	59,273
(用於)來自經營之現金	(116,656)	170,437
已收利息	1,345	3,656
已付稅項	(16,108)	(4,115)
(用於)來自經營活動之現金淨額	(131,419)	169,978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44,912)	(65,99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所得款項	647	206
已付開發成本	(45,667)	(80,900)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	(30,000)	-
就購買土地使用權支付之按金	(10,753)	(5,522)
於應收委託貸款之投資	(50,600)	-
存入已抵押銀行存款	(31,580)	(262,456)
提取已抵押銀行存款	-	171,890
用於投資活動之現金淨額	(212,865)	(242,772)

中期財務報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融資活動		
新造銀行借貸	230,927	219,582
償還銀行借貸	(50,767)	(291,815)
已付利息	(685)	(2,433)
就供股超額認購退還股東之款項	(480,489)	-
用於融資活動之現金淨額	(301,014)	(74,666)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淨額	(645,298)	(147,460)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019,173	500,817
匯率變動之影響	667	(753)
期終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即銀行結餘及現金	374,542	352,60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及編製基準

本公司乃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最終及直接控股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Info Dynasty Group Limited。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顯示模塊、手機及解決方案及無線通訊模塊之製造、設計、開發及銷售，以及在中國進行物業發展。

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為人民幣。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乃因董事認為作為一間香港的上市公司和方便本公司股東，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更為恰當。

本集團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及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除若干物業按公平值計量外，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使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乃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遵循者相同。此外，本集團已於本中期期間首次應用以下會計政策。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聯營公司乃指本集團對其擁有重大影響力且並非附屬公司或合營公司權益之實體。重大影響力乃指參與制定被投資方之財務及經營政策之權力，但並非控制或共同控制該等政策。

中期財務報表

聯營公司之業績、資產及負債會按權益會計法計入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根據權益法，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會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初步按成本確認，並於其後作出調整以確認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之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當本集團分佔一間聯營公司之虧損相當於或超出其於該聯營公司之權益(包括實際上構成本集團對該聯營公司之淨投資之任何長期權益)，本集團將終止確認日後分佔之虧損。本集團僅會在產生法定或推定責任或代該聯營公司付款時，方會確認該額外虧損。

經重新評估後，本集團分佔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公平淨值超過收購成本之任何部份直接於損益確認。

倘未能於進行收購之報告期期末完成收購聯營公司之初步會計處理，則本集團會就尚未完成會計處理之項目呈報暫定金額。該等暫定金額於計量期間可予調整，並會確認額外資產或負債，以反映就於收購日期已存在的事實及情況取得之新資料(倘知悉該等資料，將會影響於當日確認之金額)。

本集團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乃按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規定決定是否需要確認任何減值虧損。倘有需要，投資之全部賬面值(包括商譽)將視作單一資產並按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透過將其可收回金額(即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之較高者)與賬面值作比較以進行減值測試。任何已確認之減值虧損會成為投資賬面值之一部分。倘投資之可收回金額其後回升，減值虧損之任何撥回會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確認。

倘集團實體與其聯營公司進行交易，僅於聯營公司之權益與本集團無關之情況下，與該聯營公司進行交易所產生之溢利及虧損方可於本集團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確認。

中期財務報表

於本中期中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以下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且與編製本集團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有關之新訂或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一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合營安排及披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	於其他實體之權益：過渡指引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合營安排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披露於其他實體之權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值計量
國際會計準則1號(修訂本)	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呈列
國際會計準則19號	僱員福利
(於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28號	於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之投資
(於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露天礦場生產期的剝採成本
詮釋第20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於本中期中期間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確立有關公平值計量及披露公平值計量資料之單一指引，並取代先前多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載之規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亦因此作出相應修訂，規定須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作出若干披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之範圍廣闊，而除若干例外情況外，同時應用於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允許公平值計量及披露公平值計量資料之金融工具項目及非金融工具項目。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包含「公平值」之新定義，並將公平值界定為於計量日期在當時市況下於主要（或最有利的）市場中透過有序交易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讓負債所支付之價格。非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計量積極市場參與者通過使用其資產之最高及最佳用途或將其出售予將使用其最高及最佳用途之另一市場參與者而能夠產生經濟利益之能力。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項下之公平值為平倉價，不管該價格是否可直接觀察得出或利用其他估值方法估計得出。此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亦載有全面披露規定。於本中期中期間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對本集團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計量並無重大影響。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之過渡條文，本集團已按未來適用法採用新公平值計量及披露規定。

中期財務報表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呈列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引入全面收益表及收益表的新術語。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全面收益表」更名為「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而「收益表」則更名為「損益表」。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亦規定於其他全面收益分部作出額外披露，以將其他全面收益項目分為兩類：(a)不會於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及(b)於符合特定條件時可能於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所得稅須按相同基準分配。該等修訂已追溯應用，因此，所呈列的其他全面收益項目已作出修改，以反映有關變動。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以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已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獲准刊發日期後頒佈，但尚未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訂	非金融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披露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訂	衍生工具更替及對沖會計法之延續 ¹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1號	徵費 ¹

1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董事預期，應用該等修訂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不會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3. 收入

收入指已售貨物扣除折扣及銷售有關稅項後的已收款項及應收賬款。

中期財務報表

4. 分類資料

分類資料按主要營運決策者(即執行董事)定期審閱有關本集團構成部分之內部報告而呈列，以分配資源予分類並評估其表現。

本集團現時分有四個可呈報及營運分類—銷售手機及解決方案、銷售顯示模塊、銷售無線通訊模塊及物業發展。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銷售 手機及 解決方案 千港元	銷售 顯示 模塊 千港元	銷售無線 通訊模塊 千港元	物業 發展 千港元	分類 總額 千港元	撇銷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收入							
對外銷售	408,083	89,633	217,330	71,559	786,605	-	786,605
分類間銷售	-	5,207	-	-	5,207	(5,207)	-
總額	408,083	94,840	217,330	71,559	791,812	(5,207)	786,605
分類(虧損)溢利	(122,750)	(27,187)	5,845	8,252	(135,840)	-	(135,840)
其他收入與其他收益及虧損							26,569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158
公司開支							(11,439)
融資成本							(685)
除稅前虧損							(121,237)

中期財務報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銷售 手機及 解決方案 千港元	銷售 顯示 模塊 千港元	銷售無線 通訊模塊 千港元	物業 發展 千港元	分類 總額 千港元	撇銷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收入							
對外銷售	1,037,257	38,701	240,769	-	1,316,727	-	1,316,727
分類間銷售	-	92,804	-	-	92,804	(92,804)	-
總額	1,037,257	131,505	240,769	-	1,409,531	(92,804)	1,316,727
分類(虧損)溢利	(79,556)	(2,265)	9,706	(3,414)	(75,529)	-	(75,529)
其他收入與其他收益及虧損							13,549
公司開支							(12,262)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收益							10,905
融資成本							(2,433)
除稅前虧損							(65,770)

分類間銷售按相互協定之條款收費。

分類業績代表每一分類在未分配租金收入、利息收入、其他收入、若干匯兌收益淨額、分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公司開支、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收益、融資成本及稅項的情況下的財務業績。

中期財務報表

下表載列本集團按可呈報及營運分類劃分之資產分析：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銷售手機及解決方案	768,585	1,013,468
銷售顯示模塊	172,021	193,636
銷售無線通訊模塊	531,942	499,403
物業發展	490,880	277,221
總分類資產	1,963,428	1,983,728

為監控分類表現及分配分類間資源，除投資物業、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應收委託貸款、就土地使用權支付之按金、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可供出售投資、遞延稅項資產及若干其他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以外，所有資產均分類至可呈報及營運分類。可呈報及營運分類共同使用的資產按各營運分類所賺取的收入分配。

中期財務報表

5.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其他收入		
增值稅(「增值稅」)退稅(附註i)	3,504	10,270
政府項目收入(附註ii)	14,181	2,500
銀行結餘賺取之利息收入	1,345	3,656
租金收入(減：支出145,000港元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146,000港元))	9,598	9,150
維修收入(附註iii)	-	3,978
其他	452	76
	29,080	29,630
其他收益及虧損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133)	(35)
外匯收益(虧損)淨額	13,855	(10,522)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收益	-	10,905
呆壞賬撥備(附註iv)	(12,250)	-
就無形資產確認之減值虧損	(5,643)	-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之減值虧損	(12,259)	-
就商譽確認之減值虧損	-	(21,000)
	(16,430)	(20,652)

附註：

- (i) 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希姆通信息技術(上海)有限公司及芯訊通無線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均從事分銷自行開發及生產之軟件。根據中國現行之稅務法規，在中國就銷售自行開發及生產之軟件已繳付之增值稅可享有退稅。
- (ii) 此金額包括於期內收到之無條件政府項目收入11,722,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902,000港元)，以鼓勵本集團於中國的研發活動。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獲得政府項目收入692,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8,577,000港元)，用作於上海及瀋陽開發無線通訊模塊、手機及各種模塊的成本。所收取之金額屬遞延性質，並已轉撥至其他收入以配合研發活動的實際開支，而2,459,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98,000港元)已於期內確認為損益。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一筆56,766,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8,008,000港元)的款項仍然有待攤銷，並已計入其他應付賬款(即期部分)及遞延收入(非即期部分)。

- (iii) 有關金額指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向一名銷售手機及解決方案之客戶提供之維修服務。
- (iv) 呆壞賬撥備中包括個別減值之應收貿易賬款，而董事認為該等賬款乃不可收回。本集團並無就此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中期財務報表

6. 稅項(扣除)計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稅項(扣除)計入包括：		
中國企業所得稅	(4,528)	(1,294)
中國土地增值稅(「土地增值稅」)	(1,073)	-
過往年度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不足	(4,620)	-
遞延稅項計入(附註12)	5,255	3,788
	(4,966)	2,494

由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在香港並無產生應課稅溢利，並無就兩個期間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中國企業所得稅於計及相關稅務優惠後，按中國有關地區之現行稅率計算。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國企業所得稅所採用之估計平均年度稅率為25%(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5%)。

土地增值稅撥備乃根據中國相關稅務法律及法規所載規定估算，按土地增值之30%至60%之累進稅率徵收，並可作出若干允許之扣減。

中期財務報表

7. 本期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本期虧損已扣除(計入)：

無形資產攤銷(計入銷售成本)
減：已資本化分類為無形資產
之開發成本

65,201	129,959
(1,206)	(553)
63,995	129,406

土地使用權攤銷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減：已資本化分類為無形資產
之開發成本

1,473	1,426
46,599	49,794
(1,415)	(1,545)
45,184	48,249

包括董事酬金之員工成本
以股份付款
減：已資本化分類為無形資產之開發成本

159,568	185,554
2,135	3,714
(33,238)	(64,584)
128,465	124,684

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賃租金
減：已資本化分類為無形資產
之開發成本

4,079	4,396
(282)	(934)
3,797	3,462

撇銷存貨(計入銷售成本)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計入銷售成本)
已售物業成本(計入銷售成本)

4,998	10,860
642,715	1,182,770
55,458	-

中期財務報表

8. 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

9.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虧損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虧損)	(125,957)	(58,282)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數	2,543,369	1,704,999

計算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虧損並未假設行使本公司的購股權，因為其將減少每股虧損。

10. 投資物業、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之變動

本集團投資物業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平值乃根據與本集團無關連之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威格斯資產評估顧問有限公司於同日進行之估值達致。估值乃於參考基於未來現金流量估計而作出的折現現金流量預測後達致，並有現有租賃的條款以及合理及有理據的假設支持，而該等假設可代表知情及自願訂約方於目前情況下會對未來租賃的租金收入的假設，所使用的折現率反映市場對有關現金流金額及時間方面不確定性的目前評估。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投資物業之公平值為312,885,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91,575,000港元)，並無公平值變動(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公平值收益10,905,000港元)直接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損益內確認。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若干過往由本集團自用之樓宇物業經已出租予獨立第三方。據此，公平值為9,140,000港元之樓宇之賬面值4,414,000港元，以及公平值為8,672,000港元之土地使用權之賬面值2,367,000港元已轉撥至本集團之投資物業。於轉撥當日之公平值乃根據威格斯資產評估顧問有限公司進行之估值達致。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乃參考現有租約產生之資本化收入及該等物業潛在撥回收入而釐定，或(如適用)參考市場上位置及條件相同之類似物業交易價格實證而釐定。

期內，本集團添置17,635,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79,210,000港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

期內，本集團添置48,288,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82,998,000港元)之無形資產，包括為產品開發項目增加開發成本46,103,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80,183,000港元)。

中期財務報表

11.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投資西安直升機有限公司(一間在中國註冊之公司)30%股權，現金代價為人民幣24,000,000元(或相等於30,000,000港元)。該聯營公司之主要業務為在中國提供工業用直升機服務。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刊發日期，對該聯營公司若干相關資產及負債進行之公平值評估尚未完成，因此，收購上述聯營公司股權之初步會計處理所釐定之金額為暫定金額，亦並無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任何商譽或議價收購之收益。

12. 遞延稅項

以下為於本期間由本集團確認之主要遞延稅項(負債)資產及有關變動：

	已資本化 開發成本 千港元	存貨及 應收貿易 賬款撇減 千港元	重估 之樓宇、 土地使用權 及投資物業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經審核)	(6,910)	21,100	(40,334)	(26,144)
外匯變動	(84)	233	(483)	(334)
(扣除)計入損益表(附註6)	943	4,312	-	5,255
扣除物業重估儲備	-	-	(2,758)	(2,758)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 三十日(未經審核)	(6,051)	25,645	(43,575)	(23,981)

中期財務報表

以下為就財務報告而作出之遞延稅項結餘分析：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遞延稅項資產	25,645	21,100
遞延稅項負債	(49,626)	(47,244)
	(23,981)	(26,144)

13. 應收委託貸款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與金融機構訂立兩份委託貸款安排，據此金融機構作為代理人而本集團作為放款人向一名指定借款人提供資金。應收委託貸款將於二零一五年四月到期，其詳情於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三日的公佈內披露。

14. 應收貿易賬款以及應收票據

銷售手機及解決方案、顯示模塊及無線通訊模塊相關貨物的一般信貸期為零至90天。與本集團有良好業務關係且財務狀況穩健之少數客戶則獲授予較長的信貸期。銷售物業並無設有信貸期。

以下為應收貿易賬款(已扣除呆壞賬撥備)及應收票據按發票日期於呈報期末(約為確認收入之日)之賬齡分析：

中期財務報表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零至30天	243,789	338,542
31至60天	36,467	4,361
61至90天	3,702	4,452
91至180天	12,738	9,855
超過180天	29,703	21,529
	326,399	378,739
減：累計撥備	(26,093)	(12,640)
應收貿易賬款	300,306	366,099
零至30天	57,045	62,606
31至60天	11,537	2,140
61至90天	-	2,525
91至180天	6,093	4,231
應收票據(附註)	74,675	71,502

附註：應收票據為向客戶收取的由銀行發出之承兌票據。

15. 其他流動金融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不包括興建持作銷售物業)主要包括未償還之貿易採購成本。貿易採購之一般信貸期為30至90日。

興建持作銷售物業之應付貿易賬款及應計款項包括建築成本及其他與項目相關之開支，有關款項根據本集團計量之項目進度支付。

以下為本集團應付貿易賬款按發票日期於呈報期末之賬齡分析：

中期財務報表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零至30天	257,998	279,256
31至60天	12,460	29,518
61至90天	965	24,518
超過90天	55,521	40,877
	326,944	374,169

16. 銀行借貸

期內，本集團取得新造短期銀行借貸為合共230,927,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19,582,000港元)。該銀行借貸按固定年利率1.3厘至3.3厘計息(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利率1.3厘至3.3厘)，並需於一年內歸還。所得款項用於應付短期開支需要。

17.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股本 千港元
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及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3,000,000	300,000
已發行：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1,704,999	170,500
發行股份(附註)	852,500	85,250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2,557,499	255,750

附註：於二零一三年一月四日，本公司以供股方式配發及發行852,499,500股股份，現金代價為170,500,000港元。本公司已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取有關現金所得款項。所發行之新股份在所有方面與現有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權利。

中期財務報表

18. 物業、廠房及設備、土地使用權以及無形資產之減值評估

就減值測試而言，物業、廠房及設備、土地使用權以及無形資產已分別分配至下列現金產生單位。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配至該等單位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土地使用權以及無形資產之賬面值如下：

	銷售手機 及解決方案		銷售顯示模塊		總計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251,701	312,534	65,410	106,132	317,111	418,666
土地使用權	26,662	48,432	2,016	7,366	28,678	55,798
無形資產包括：						
– 許可證費	5,139	6,493	-	-	5,139	6,493
– 開發成本	27,189	43,983	-	-	27,189	43,983
已分配至現金產生 單位之資產總值	310,691	411,442	67,426	113,498	378,117	524,940

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之現金流量預測乃根據涵蓋物業、廠房及設備、土地使用權以及無形資產於各段期間之財務預算編製。同時，管理層亦委任獨立專業估值師評估分配至該兩項現金產生單位之所有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土地使用權之公平值。該等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指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與根據現金流量預測計算之在用價值兩者中之較高者。經參考該兩項方法，管理層認為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土地使用權之公平值減銷售成本高於在用價值，故該兩類資產於本中期期間乃採用公平值減銷售成本進行減值測試。

銷售手機及解決方案

鑒於本集團銷售手機及解決方案分部錄得營運虧損，本公司董事按公平值減銷售成本，對有關資產之賬面值進行減值審閱。有關資產於報告期末之公平值乃根據獨立專業估值師進行之估值釐定。由於有關資產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之賬面值超逾其可收回金額，因此已於損益中分別就各項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減值虧損12,259,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就分配至手機及解決方案銷售現金產生單位之開發成本減值測試而言，各開發項目之賬面值已與各個別項目之可收回金額作對比。各項目之可收回金額已根據在用價值計算方法釐定。有關計算方法根據個別項目之已簽訂銷售合約使用現金流量預測進行。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於損益中就開發成本確認減值虧損5,643,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銷售顯示模塊

鑒於本集團銷售顯示模塊分部錄得營運虧損，本公司董事按公平值減銷售成本，對有關資產之賬面值進行減值審閱。有關資產於報告期末之公平值乃根據獨立專業估值師進行之估值釐定。由於有關資產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之可收回金額超逾賬面值，因此並無就有關資產確認減值虧損(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中期財務報表

19. 經營租賃安排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之未來最低租金承擔之到期情況如下：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一年內	3,086	3,056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38	514
	3,124	3,570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與承租人簽訂以下未來最低租金款項：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一年內	22,130	19,961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40,406	33,544
五年後	11,949	7,358
	74,485	60,863

20. 承擔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已簽約但未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撥備之支出：		
—發展中的銷售物業	125,651	61,251
—土地使用權	7,590	-

21. 主要非現金交易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以供股方式向股東配發及發行852,499,500股股份。供股所得款項已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取。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購入代價4,236,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1,513,000港元)仍未結清，並已計入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之其他應付款項、應收按金及應計款項。

22. 關聯人士交易

期內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短期福利	4,747	1,977
離職後福利 以股份支付	118	72
	885	867
	5,750	2,916

23.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三年七月十九日，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五月三十日採納之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本公司向其僱員及顧問(「承授人」)授出購股權(「購股權」)，惟須獲承授人接納。購股權賦予承授人權利，可按行使價每股股份0.346港元認購合共63,000,000份購股權，而每份購股權賦予持有人權利認購一股份。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董事仍在估算所授購股權之公平值。

其他資料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錄於本公司須存置之登記冊中，或根據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中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及本公司相聯法團股份之權益

董事姓名	公司名稱	權益性質	普通股	相關股份	總數	佔公司權益 概約百分比 (附註3)
王祖同先生	本公司	公司權益(附註1)	1,177,902,000	-	1,177,902,000	46.06%
	本公司	個人權益	3,098,000	-	3,098,000	0.12%
	小計				1,181,000,000	46.18%
	Info Dynasty Group Limited (「Info Dynasty」)	個人權益	1,000	-	1,000	49.95%
楊文瑛女士	本公司	公司權益(附註2)	703,675,000	-	703,675,000	27.51%
	本公司	個人權益	3,418,000	-	3,418,000	0.13%
	Info Dynasty	個人權益	1,000	-	1,000	49.95%
張劍平先生	本公司	個人權益	7,296,000	11,115,000	18,411,000	0.72%
唐融融女士	本公司	個人權益	-	4,446,000	4,446,000	0.17%
陳達榮先生	本公司	個人權益	-	5,967,000	5,967,000	0.23%
劉泓先生	本公司	個人權益	-	1,446,120	1,446,120	0.06%

附註：

1. 王祖同先生(「王先生」)控制Info Dynasty三分之一以上之投票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王先生因而被視為擁有Info Dynasty所持全部703,675,000股本公司股份之權益。Intellipower Investments Limited(「Intellipower」)及Simcon Limited(「Simcon (BVI)」)均由王先生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彼因而被視為擁有Intellipower及Simcon (BVI)分別所持全部454,227,000股及20,000,000股本公司股份之權益。
2. 楊文瑛女士(「王太太」)，王先生之配偶，控制Info Dynasty三分之一以上之投票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王太太因而被視為擁有Info Dynasty所持全部703,675,000股本公司股份之權益。
3. 佔公司權益百分比乃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之已發行股本2,557,498,500股股份計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之聯繫人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包括實益或非實益)、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記錄於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其他資料

主要股東或其他人士之利益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在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本公司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以下人士(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普通股總數	佔本公司權益 概約百分比 (附註1)
Info Dynasty(附註2)	個人權益	703,675,000	27.51%
Intellipower(附註3)	個人權益	454,227,000	17.76%

附註：

1. 佔公司權益百分比乃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之已發行股本2,557,498,500股股份計算。
2. Info Dynasty與王先生之關係及Info Dynasty與王太太之關係於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之權益及淡倉」一段中披露。
3. Intellipower與王先生間的關係於「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之權益及淡倉」一段中披露。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其他主要股東或人士(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概無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錄於本公司須存置之登記冊中之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

本公司根據於二零零五年五月三十日採納之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於二零零五年五月三十日採納之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有關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予若干董事及本集團僱員之購股權及該等權益之變動載列如下：

參與者類別	購股權計劃名稱	授出日期	於二零一三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本期間 調整 (附註7)	本期間 失效	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董事						
張劍平先生	首次公開發售前 購股權計劃	二零零五年 五月三十日	1,500,000	255,000	-	1,755,000
	首次公開發售後 購股權計劃	二零零八年 三月二十八日	500,000	85,000	-	585,000
唐融融女士	首次公開發售前 購股權計劃	二零零九年 九月三日	7,500,000	1,275,000	-	8,775,000
	首次公開發售後 購股權計劃	二零零八年 三月二十八日	800,000	136,000	-	936,000
陳達榮先生	首次公開發售前 購股權計劃	二零零九年 九月三日	3,000,000	510,000	-	3,510,000
	首次公開發售後 購股權計劃	二零零五年 五月三十日	500,000	85,000	-	585,000
劉泓先生 (於二零一三年 三月一日獲委任)	首次公開發售前 購股權計劃	二零零八年 三月二十八日	1,600,000	272,000	-	1,872,000
	首次公開發售後 購股權計劃	二零零九年 九月三日	3,000,000	510,000	-	3,510,000
本集團僱員	首次公開發售前 購股權計劃	二零零七年 十一月十三日	100,000	17,000	-	117,000
	首次公開發售後 購股權計劃	二零零八年 三月二十八日	336,000	57,120	-	393,120
本集團僱員	首次公開發售前 購股權計劃	二零零九年 九月三日	800,000	136,000	-	936,000
	首次公開發售前 購股權計劃	二零零五年 五月三十日	19,636,000	3,338,120	-	22,974,120
本集團僱員	首次公開發售後 購股權計劃	二零零六年 五月十二日	1,057,000	179,690	(410,670)	826,020
	首次公開發售後 購股權計劃	二零零七年 十一月十三日	3,145,000	534,650	(731,250)	2,948,400
本集團僱員	首次公開發售後 購股權計劃	二零零八年 三月二十八日	4,209,000	715,530	(521,235)	4,403,295
	首次公開發售後 購股權計劃	二零零九年 九月三日	13,236,000	2,250,120	(1,572,480)	13,913,640
本集團僱員	首次公開發售後 購股權計劃	二零零九年 九月三日	36,500,000	6,205,000	(1,921,725)	40,783,275
			77,783,000	13,223,110	(5,157,360)	85,848,750

其他資料

附註：

1. 就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於二零零五年五月三十日獲授購股權的每名承授人而言，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以及由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曆年每年分別有25%之購股權歸屬。經調整每股行使價為0.87港元，而行使期為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九日。
2. 就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於二零零六年五月十二日獲授購股權的每名承授人而言，由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起的四個曆年每年分別有25%之購股權歸屬。經調整每股行使價為3.14港元，而行使期為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一日。
3. 就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三日獲授購股權的每名承授人而言，由二零零八年四月一日起的四個曆年每年分別有25%之購股權歸屬。經調整每股行使價為1.40港元，而行使期為二零零八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二日。
4. 就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八日獲授購股權的每名承授人而言，由二零零九年四月十五日起的四個曆年每年分別有25%之購股權歸屬。經調整每股行使價為0.69港元，而行使期為二零零九年四月十五日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七日。
5. 就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日獲授購股權的每名承授人而言，由二零一零年四月十五日起的四個曆年每年分別有25%之購股權歸屬。經調整每股行使價為0.68港元，而行使期為二零一零年四月十五日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二日。
6. 於報告期內概無購股權獲行使或授出。
7.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四日完成供股後，已對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可認購股份之購股權之行使價及數目作出調整。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內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之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可藉買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務證券(包括債券)而獲取利益，及除本報告所披露外，亦概無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彼等之配偶或未滿18歲之子女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內擁有任何可認購本公司證券之權利或已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報告期間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守則

除下文所述者外，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內之守則條文。

就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5.1至A.5.4條而言，本公司並未設立提名委員會。由於董事會全體成員負責不時審閱董事會之架構、人數及組成，並委任新董事，以確保董事會由具備配合本公司業務所需技能及經驗之人士組成，加上董事會全體共同負責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以及審閱董事(尤其是董事會主席)之繼任計劃，因此本公司認為目前不需設立提名委員會。

其他資料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E.1.2條，董事會主席應出席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及安排審核、薪酬及提名(如合適)委員會主席，或當該等委員會主席缺席時，由委員會其他成員(或如未能出席時由其正式指定代表)，出席該股東週年大會回答提問。

董事會主席楊文瑛女士由於有未能預料之業務事宜，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八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一三年股東週年大會」)。根據本公司之章程細則，執行董事兼本集團財務總監陳達榮先生，代表董事會主席主持二零一三年股東週年大會及回答提問。獨立非執行董事兼薪酬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主席廖慶雄先生亦出席二零一三年股東週年大會，並回答本公司股東提問。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標準守則，作為其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條文。本公司在進行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已遵守標準守則所列明之規定標準。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常規，並審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本集團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此外，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亦已由本公司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進行審閱，並已發出無保留意見審閱報告。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楊文瑛女士(主席)

王祖同先生

張劍平先生

王曦先生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一日辭任)

唐融融女士

陳達榮先生

劉泓先生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一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廖慶雄先生

謝麟振先生

董雲庭先生

審核委員會

廖慶雄先生(主席)

謝麟振先生

董雲庭先生

薪酬委員會

廖慶雄先生(主席)

謝麟振先生

董雲庭先生

王祖同先生

公司秘書

黃荻女士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香港法律顧問

梁寶儀劉正豪律師行

主要往來銀行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交通銀行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香港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248號

29樓2908室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Butterfield Fund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Rosebank Centre

11 Bermudiana Road

Pembroke

Bermuda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6室

網址

<http://www.sim.com>

股份編號

2000